

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年度审计报告

2020 年度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附表：

1、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2、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3、2020 年度业务活动表

4、2020 年度现金流量表

三、2020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对账单复印件

四、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8579518

传真号码：010-88571033

年度审计报告

中天恒审字[2021] 第 0482 号

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1、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3110000677402538B；登记证书有效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12 日至 2023 年 2 月 11 日；法定代表人为山红红；住所为北京市昌平区府学路 18 号中国石油大学办公

楼 111 室；业务主管单位：北京市教育委员会；注册资金 200 万元；业务范围：筹集资金、接受捐赠，奖励教师、学生，支持教学科研项目、学校发展及与教育有关的公益事业。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单位未设立分支机构。

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单位未对外投资的实体单位。

4、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单位年末职工 15 人，其中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 3 人，月人均工资为 0 元；理事 6 人、月人均工资为 0 元；监事 1 人、月人均工资为 0 元；工作人员 5 人，月人均工资 0 元。

四、财务状况：

1、贵单位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8,606,867.67 元，其中：货币资金 18,582,093.74 元，固定资产 2,762.93 元，无形资产 22,011.00 元。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单位负债总额为 3,960.00 元。

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单位净资产总额为 18,602,907.67 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2,855,216.24 元，限定性净资产 15,747,691.43 元。

4、贵单位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2,313,188.94 元。其中：捐赠收入 1,693,511.90 元，其他收入 619,677.04 元。

5、贵单位 2020 年度费用 1,146,868.70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1,128,797.14 元，管理费用 18,071.56 元。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基金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基金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雅青
10000741379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爱军
130001711440

2021 年 2 月 28 日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会名称	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53110000677402538B			
最近一次取得 税收优惠资格 的年度和批次	是否取得	取得优惠的 时间	批准部门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 前扣除资格	是	2020 年 5 月	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 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北京市民政局	京财税(2020)848 号
非营利组织免 税资格	是	2020 年 6 月 3 日	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 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京财税(2020)862 号
其他资格	无			
宗旨	以开展慈善活动为宗旨, 不以营利为目的, 加强对外联系, 吸纳社会资金支持学校发展, 促进教育事业。			
业务范围	筹集资金、接受捐赠, 奖励教师、学生, 支持教学科研项目、学校发展及与教育有关的公益事业。			
基金会类型	非公募			
是否认定为慈 善组织	是	认定时间	2017 年 8 月 1 日	
是否取得公开 募捐资格证书	否	取得证书时间	不适用	
成立时间	2008 年 7 月	原始基金数额	200 万元	
业务主管单位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基金会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府学路 18 号中国石油大学办公楼 111 室			
电子邮箱	sydxjjh@cup.edu.cn	传真	010-89732953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 01 表

编制单位: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7,420,517.50	18,582,093.74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13,400.00	3,960.00
存货	8			预收账款	6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它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17,420,517.50	18,582,093.74	其它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13,400.00	3,960.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5,527.93	5,527.93	长期负债合计	90		
减:累计折价	32	1,659.00	2,765.00				
固定资产净值	33	3,868.93	2,762.93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13,400.00	3,960.00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3,868.93	2,762.93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2,709,717.86	2,855,216.24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14,726,869.57	15,747,691.43
无形资产	41	25,601.00	22,011.00	净资产合计	110	17,436,587.43	18,602,907.67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17,449,987.43	18,606,867.6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17,449,987.43	18,606,867.67

单位负责人:

制表人:

复核人:

业务活动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2,836,461.20	3,037,791.20		1,693,084.90	1,693,511.90
		201,330.00			427.0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62,226.04	73,965.65	136,191.69	171,142.94	448,534.10	619,677.04
收入合计	11	263,556.04	2,910,426.85	3,173,982.89	171,569.94	2,141,619.00	2,313,188.94
二、费用				-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13,460.00	2,254,124.30	2,267,584.30	8,000.00	1,120,797.14	1,128,797.14
其中:	13	-	-	-			
		-	-	-			
(二) 管理费用	21	16,182.81		16,182.81	18,071.56		18,071.56
(三) 筹资费用	24	-	-	-			
(四) 其他费用	28	-	-	-			
费用合计	35	29,642.81	2,254,124.30	2,283,767.11	26,071.56	1,120,797.14	1,146,868.7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	-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233,913.23	656,302.55	890,215.78	145,498.38	1,020,821.86	1,166,320.24

单位负责人:

制表人:

复核人:

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2,837,791.20	1,705,726.8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478,551.69	40,446,104.04
现金流入小计	8	3,316,342.89	42,151,830.84
提供捐赠或者资质支付的现金	9	2,258,784.30	980,153.9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355670.81	40,010,100.70
现金流出小计	13	2,614,455.11	40,990,254.6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	701,887.78	1,161,576.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19,900.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19,9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19,9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681,987.78	1,161,576.24

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 金额单位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以下简称“石油大学基金会”或“本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110000677402538B; 登记证书有效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12 日至 2023 年 2 月 11 日; 法定代表人为山红红; 住所为北京市昌平区府学路 18 号中国石油大学办公楼 111 室; 业务主管单位: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注册资金 200 万元; 业务范围: 筹集资金、接受捐赠, 奖励教师、学生, 支持教学科研项目、学校发展及与教育有关的公益事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石油大学基金会执行财政部 2005 年 1 月 1 日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 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 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 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

期投资损益。

5. 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账龄分析法与个别认定法相结合的方法，即对账龄在一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1%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一年以上两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10%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两年以上三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20%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三年以上四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40%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四年以上五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 80%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五年以上的账款余额，提取 100%的坏账准备。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6.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7. 负债确认原则

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含有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流出民间非营利组织。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应当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即：该义务是民间非营利组织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含有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流出民间非营利组织；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负债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8.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9.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币 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 金	人民币	-	-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7,420,517.50	18,582,093.74
合 计		17,420,517.50	18,582,093.74

2、存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防疫物资	-	2,972.00	2,972.00	-
合 计	-	2,972.00	2,972.00	-

3、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5,527.93			5,527.93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5,527.93			5,527.9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59.00	1,106.00		2,765.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1,659.00	1,106.00		2,765.00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3,868.93			2,762.93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3,868.93			2,762.93

(2) 固定资产出租出借、抵押、担保：否。

(3) 接受捐赠固定资产入账价值的确认依据及确认方法：无

(4) 固定资产管理是否规范：规范。

4、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用友软件	25,601.00		3,590.00	22,011.00
电子沙盘		20,000.00	20,000.00	
合 计	25,601.00	20,000.00	23,590.00	22,011.00

5、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适用税率%
个人所得税	13,400.00	3,960.00	差额累进税率
合 计	13,400.00	3,960.00	——

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其他	-	36,000.00	36,000.00	-
合 计	-	36,000.00	36,000.00	-

7、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 限定性净资产	14,726,869.57	2,141,619.00	1,120,797.14	15,747,691.43
2. 非限定性净资产	2,709,717.86	171,569.94	26,071.56	2,855,216.24
合计	17,436,587.43	2,313,188.94	1,146,868.70	18,602,907.67

8、收入： 2,313,188.94 元

(1) 捐赠收入：1,693,511.90 元

项目	用途	金额
陈如恒奖学金	奖学金	1,800.00
韩大匡石油人工智能奖学金	奖学金	500,000.00
淄博热电集团奖学金	奖学金	100,000.00
北京三盈联合石油技术教育基金	教育事业发展	100,000.00
王涛英才奖学金	奖学金	100,000.00
蔡司显微技术奖学金	奖学金	20,000.00
南华县扶贫基金（华泽彭曹玲）	助学金	10,000.00
环科 03-1 奖助学金	助学金	4,500.00
万华化学奖学金	奖学金	100,000.00
“忆石光”爱心基金	教育事业发展	13,812.90
中国石油奖学金	奖学金	360,000.00
红有互联网+奖学金	奖学金	250,000.00
中国海油大学生助学基金	助学金	100,000.00
罗明辉贫困生资助基金	助学金	10,000.00
大连商品交易所奖学金	奖学金	20,000.00
防疫物资捐赠（实物捐赠）	防疫	2,972.00
校友捐赠	助学金	427.00
合计		1,693,511.90

(2) 其他收入 619,677.04 元，主要为：银行利息

9、费用： 1,146,868.70 元

(1) 业务活动成本：1,128,797.14 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来源
北京三盈联合石油技术教育基金	20,010.00		捐赠
蔡司教育基金	79,890.00	17,314.00	捐赠
蔡司显微技术奖学金	20,000.00	20,000.00	捐赠
陈如恒奖学金	15,000.00	9,000.00	捐赠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来源
大连商品交易所奖学金	20,000.00	20,000.00	捐赠
防疫物资捐赠（实物捐赠）	2,972.00		捐赠
韩大匡石油人工智能奖学金	5,000.00		捐赠
皓泰教育基金	65,000.00	80,000.00	捐赠
红有互联网+奖学金	15,000.00	15,000.00	捐赠
华泽澎奖学金	7,000.00	12,000.00	捐赠
环科 03-1 奖助学金	4,000.00	4,000.00	捐赠
机电 93 励志基金	8,000.00	8,000.00	捐赠
金山云人工智能学院发展基金	24,560.00	410,602.86	捐赠
郎兆新励志奖学金	17,500.00	17,500.00	捐赠
联合能源励志奖学金	60,000.00	60,000.00	捐赠
山东泓达青年教师基本功大赛	39,000.00	3,000.00	捐赠
沈平平教育基金	16,000.00	13,000.00	捐赠
石大 95 励志奖学金	2,000.00		捐赠
同发优才奖学金	4865.14	14,759.00	捐赠
万华化学奖学金	50,000.00	50,000.00	捐赠
王鸿勋石油工程奖学金	10,000.00	10,000.00	捐赠
王涛英才奖学金	75,000.00	70,000.00	捐赠
学生紧急救助基金	8,000.00	13,440.00	捐赠
中国海油大学生助学基金	100,000.00		捐赠
爱心成就未来助学金		165,000.00	捐赠
柏年教育基金		44,856.29	捐赠
德礼励志奖学金		100,000.00	捐赠
宁波锋成教育基金		96,470.00	捐赠
深圳大疆机器人大赛		270,034.00	捐赠
万华教育基金		23,608.15	捐赠
中国石油奖学金	360,000.00	720,000.00	捐赠
淄博热电集团奖学金	100,000.00		捐赠
合计	1,128,797.14	2,267,584.30	捐赠

（2）管理费用：18,071.56 元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差旅费	4,530.00	2,209.00
资料费	6,005.00	10,000.00
手续费	2,840.56	1,101.81
折旧费用	1,106.00	1,106.00
无形资产摊销	3,590.00	1,766.00
合 计	18,071.56	16,182.81

五、负责人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贵单位负责人情况

姓名	理事（监事） 会职务	工作单位及职务	是否为党政机 关、国企、事业 单位领导干部	是否办理 兼职审批 手续	领取报酬金 额(含劳务)
山红红	法人、理事长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党委书 记	是	是	否
韩尚峰	副理事长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党委副 书记	是	是	否
文永红	秘书长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党政办 公室主任	是	是	否
金 衍	理事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研究生 院常务副院长	是	是	否
郑仕敏	理事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财务处 处长	是	是	否
梁永图	理事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教务处 处长	是	是	否
曾溅辉	理事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地学院 院长	是	是	否
张广清	理事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石工学 院院长	是	是	否
高金森	理事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化工学 院院长	是	是	否
孙 为	监事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纪委监 察处处长	是	是	否

2. 贵单位工作人员情况

姓名	贵单位中国 石油大学(北 京) 职务	工作单位及职务	是否为党政机 关、国企、事业 单位领导干部	是否办理 兼职审批 手续	领取报酬 金额(含劳 务费)
彭斐	副秘书长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党 政办公室副主任	是	是	否
程冬梅	一般工作人 员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党政办公室职员	否	否	否
任彩英	一般工作人 员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党 政办公室职员	否	否	否

范海红	会计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财务处	否	否	否
徐雪梅	出纳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财务处	否	否	否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的说明

无。

七、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无。

八、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详见捐赠收入部分。

九、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一、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二、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三、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五、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1年2月28日

2020年12月31日银行对账单



1410000000207583612202001209

客户名称：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客户对账协议行：中国银行北京昌平东环路支行
 本期对账截至日期：20201231

客户号：100461636
 对账协议号：10000002075836
 对账期号：012

账号-册序号/文书合同号	开户行	产品类型	币种	本期余额	账户名称
1 327256028406	中国银行北京昌平东环路支行	单位人民币活期基本账户存款	人民币	3,175,635.50	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2 319469096996-00102	中国银行北京昌平东环路支行	单位人民币七天通知存款	人民币	2,000,000.00	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3 328556028407	中国银行北京昌平东环路支行	单位活期美元现汇存款	美元	0.00	北京中国石油大学教育基金会

说明：授信类产品的本期余额栏为正常本金余额逾期本金余额的合计，不包含欠息余额。

告客户书

我行已经开通了网上银行等多种对账服务渠道，敬请垂询并莅临我行签署办理此项业务，以保障您能及时得到我行服务。另“安全提示：请认准中行网银登录网址www.boc.cn，妥善保管网银用户名、密码、手机交易码、动态口令等信息，切勿在陌生网站输入或告知他人，谨防诈骗。”

如有疑问，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与我行取得联系，我们将为您提供全面周到的服务。
 电话联络：对账中心：010-85662325；客服中心：95566。

